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0437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30641250_1133043735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為辦理「【傳】台語、【承】文化傳統漢學（台語）、教育部台羅拼音初階班課程」一案，請協助公告並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傳承珍貴漢學（台語）文化，本計畫配合「文化部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」規劃辦理系列課程，帶領學員認識傳統漢學之妙、詩詞吟唱之趣，並習得教育部台羅拼音，落實語文聽、說、讀、寫四大領域，完整體驗台語文基本知識。
- 二、本課程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 - (一)研習地點：南港國民小學3樓視聽教室（臺北市南港區惠民街67號）
 - (二)上課時間：113年4月13日至113年5月25日（每週六上午9時至12時、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計7週）
 - (三)上課時數：共39小時，計13場次。參加者為本市教師者，可依據參加情形核予教師研習時數。

(四)招生對象：小學5年級以上各級學校在學學生及社會人士，亦歡迎親子共同報名參加。

(五)名額：預定30名（報名者需全程參加，並自備工具書「彙音寶鑑」）

(六)研習費用：免費。

(七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3年3月29日（星期五）止開放報名，額滿為止。請填寫以下報名表單（表單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JBkqrr81xcjX4yDe7>），將由承辦單位回覆報名結果及後續通知課程相關事宜。

三、若有本案相關問題，請洽台中市海洋台語文研究學會林紹良先生：0920498095。

四、檢送「傳統漢學（台語）、教育部台羅拼音初階班課程實施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社區大學、臺北市立圖書館

副本：

